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XIANGXING INTERNATIONAL HOLDING LIMITED

象興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57)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告

象興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本公告載有本公司二零一八年中中期報告全文，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中有關中期業績初步公告附載資料之相關規定。本公司之二零一八年中中期報告將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十日在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xxlt.com.cn 可供閱覽，而本公司之二零一八年中中期報告之印刷版本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承董事會命
象興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程友國

香港，二零一八年八月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程友國先生及邱長武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何其昌先生、鄭少山先生及胡漢丕先生。

本公告之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之資料共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i) 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ii) 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於刊登日期起於GEM網站 www.hkgem.com 之「最新公司公告」頁內刊登最少七日及本公司網站 www.xxlt.com.cn 刊登。



XIANGXING INTERNATIONAL HOLDING LIMITED

象興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 8157

2018
中期報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 GEM 的特色

GEM 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較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 GEM 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 GEM 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 GEM 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乃遵照聯交所 GEM 證券上市規則(「GEM 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象興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董事」)願就本報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1)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2)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報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及(3)本報告所表達之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達致，並建基於公平合理之基準及假設為依據。

目錄

頁次

財務摘要	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4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11
綜合財務狀況表	12
綜合權益變動表	13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14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5
其他資料	35

財務摘要

象興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該期間」)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七年相應期間之比較數字如下。

財務摘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動百分比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82,910	80,240	3.3%
毛利	19,777	23,344	(15.3%)
期內溢利	5,807	2,059	182.0%

本集團期內收益為約人民幣82,910,000元，較去年同期上升3.3%。

期內毛利下降15.3%至約人民幣19,777,000元。

期內溢利為約人民幣5,807,000元，比去年同期增加182.0%。該等增加乃由於該期間未有產生上市開支(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產生上市開支約人民幣8,514,000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概覽

本集團於一九九九年成立，是港內服務及物流服務的一站式服務供貨商。港內服務是由(i)港內後勤服務及(ii)港內集裝箱運輸服務組成。本集團透過位於廈門海滄港區的遠海碼頭及通達碼頭，以及廈門東渡港區的海天碼頭進行港內服務。本集團的物流服務由(i)進出口代理服務，特別專注於進口可再用固體廢物；及(ii)於廈門港及其經濟腹地提供陸地集裝箱運輸服務組成。

雖然本集團的港內服務業務繼續保持增長，但基於國家從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實施的新進口固體廢物管理辦法對整個進口固體廢物行業影響很大，本集團專注於進口可再用固體廢物的物流服務業務下降明顯。因此，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進口代理服務及主要為其配套的運輸服務業績出現一定幅度的降低。

未來計劃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七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披露，本集團將在廈門海滄港區購置合適土地發展空集裝箱堆場的新業務以及投資於集裝箱相關處理設備，以更換操作超過其估計使用年期的相關現有設備及協助拓展本集團的業務。

有關購買土地事項，本集團的處理情況如下：

- (i)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十九日遞交購買土地申請報告給廈門市海滄台商投資區管委會及廈門市海滄區人民政府並已獲批轉至廈門市海滄區交通局協調辦理中；
- (ii)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四日及二十日已向相關部門遞交購置土地發展新項目的可行性研究報告及修改稿；
- (iii) 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四日再次向相關部門遞交購置土地發展新項目的進一步說明；
- (iv)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四日向海滄區工商聯書面反饋購買土地申請情況，並希望尋求工商聯的協調及支持。

本集團將繼續與當地政府部門保持溝通，爭取能及早購置土地，以按計劃投資發展新的空集裝箱堆場項目。

有關投資於集裝箱相關處理設備，本集團在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的過去十五個月期間合計投資總金額約人民幣 17,086,000 元購置集裝箱牽引車及集裝箱半掛車，用於擴大生產力及提升集團的服務保障能力。其中，用於碼頭服務業務的投資約為人民幣 6,192,000 元，用於物流服務業務的投資約為人民幣 10,894,000 元。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收益約為人民幣 82,910,000 元，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 80,240,000 元增加約 3.3%。

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本集團營運量而言：

- (i) 本集團就港內後勤服務處理約 1,552,669 個 TEU (附註) 及約 878,672 噸件雜貨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 1,175,935 個 TEU 及約 1,172,704 噸件雜貨)，分別增長 32.0% 和降低 25.1%；
- (ii) 就港內集裝箱運輸服務處理約 1,623,009 個 TEU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 1,229,190 個 TEU)，增長 32.0%；
- (iii) 就進出口代理服務處理約 4,083 個集裝箱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 7,356 個集裝箱)，降低 44.5%；以及
- (iv) 就陸地集裝箱運輸服務處理約 59,875 個集裝箱，其中重箱運輸處理約 8,071 個集裝箱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 11,742 個集裝箱)，降低 31.3%；空箱運輸處理約 51,804 個集裝箱，而二零一七年同期未有開展此項業務。

附註：二十呎標準箱，集裝箱容量的標準量度單位，相當於一個二十呎長，八呎六吋高及八呎寬的集裝箱 (「TEU」)

本集團來自港內後勤服務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 15,274,000 元增加約 30.8% 至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 19,978,000 元。來自港內集裝箱運輸服務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 20,985,000 元增加約 32.4% 至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 27,792,000 元。

港內相關服務收益之增長主要受惠於本集團提供服務之遠海碼頭集裝箱吞吐量有超過 40.0% 幅度的增加。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來自進出口代理服務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34,070,000元減少約29.2%至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24,111,000元。來自陸地集裝箱運輸服務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9,911,000元減少約8.3%至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9,081,000元。

物流相關服務收益之降低主要因為：

- (i) 國家為進一步改善環境，從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實施新的進口固體廢物管理辦法，按照新的管理辦法，較大量的廢塑料貨物的進口基本上被禁止，直接影響了本集團對應收益（截止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的六個月共代理進口廢塑料2,649個集裝箱，而截止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的六個月僅代理進口廢塑料8個集裝箱）；
- (ii) 由於進口廠商未能及時獲得國家進口廢紙批文，進口廢紙數量也有較大幅度的降低，從而影響本集團收益（截止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的六個月共代理進口廢紙4,611個集裝箱，而截止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的六個月僅代理進口廢紙3,608個集裝箱）；
- (iii) 本集團陸地集裝箱運輸服務原設立以配合及支持進口固體廢物代理業務（即進口固體廢物報關放行後由本集團運輸至進口廠商指定的內地工廠），由於進口固體廢物數量的銳減，也直接引致陸地運輸服務收益降低。

員工成本

員工成本主要包括工資及薪金、以及其他員工福利。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員工成本約為人民幣31,022,000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21,458,000元）。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782名員工（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728名員工）。

員工成本增加的原因為自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份開始配合市場水平適當增加員工待遇及本集團增加經營範圍（空集裝箱運輸及開拓泉州石湖港區業務等）而聘用更多員工所致。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消耗品成本、折舊、以及核數師酬金。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約為人民幣9,125,000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7,761,000元）。

稅項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現行法律，本集團毋須於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繳付所得稅或資本利得稅。此外，本集團作出的股息派付毋須於開曼群島或英屬處女群島繳付預扣稅。

由於本集團於本期間並無在香港擁有任何應課稅溢利，故概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稅率為25%。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所得稅開支約人民幣3,274,000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3,894,000元）。

期內溢利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期內溢利約人民幣5,807,000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2,059,000元），乃主要由於該期間未有產生上市開支（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產生上市開支約人民幣8,154,000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之營運主要由產生自自有業務經營的現金提供資金。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流動資產淨額約人民幣57,856,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52,510,000元），而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人民幣9,603,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6,734,000元）。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沒有銀行貸款（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貨幣風險

由於我們大部份收益均以人民幣計算，故本集團營運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本集團預期概無可能對本集團經營業績有重大影響的任何重大貨幣風險。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資本承擔（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資本架構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的資本架構並無變動。本集團的資本架構由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及儲備）組成。董事定期檢討本集團資本架構。作為該檢討的一部份，董事考慮資金成本及各類資本的相關風險。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重大收購及出售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僱用782名(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728名)僱員。本集團根據資歷、職責、貢獻及年資等因素確定僱員薪酬。

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配售股份(「配售」)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40,200,000港元，乃基於最終配售價每股本公司普通股(「普通股」)0.22港元減去上市的實際開支計算。

所得款項於上市後的實際用途如下：

	招股章程 所載所得款項 於上市後至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的擬定用途 百萬港元	所得款項 於上市後 的實際用途 百萬港元
發展空集裝箱堆場	33.5	—
投資於集裝箱相關處理設備，以更換操作超過其估計使用年期的相關現有設備及協助拓展業務	6.7	6.7
	40.2	6.7

招股章程所載的本集團業務目標乃基於本集團於編製招股章程時對未來市況的最佳估計。所得款項淨額用途已按照市場的實際發展動用。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已動用上市所得款項淨額中約6,700,000港元。

本公司擬按照招股章程所述方式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然而，董事將持續評估本集團的業務目標，並可能因應不斷變化的市況改變或修改計劃，以達致本集團的可持續業務增長。

本集團資產抵押及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無資產抵押及或然負債。

業務展望

關於本集團之港內服務：

本集團提供服務之遠海碼頭總體上屬於新碼頭，隨著碼頭運營水平的不斷提升，對航線吸引力也會不斷增強；另外，遠海碼頭計劃內將會增加機械設備提升硬件裝備水平，未來該碼頭的吞吐量應會高於廈門其他碼頭平均增長水平。但由於國際貿易環境出現新變化，特別是中美間的貿易摩擦可能會出現升級，將會直接影響中國的外貿數量繼而負面影響港口吞吐量。

二零一八年四月份開始，本集團已經開始在廈門港以外的泉州市石湖港區開展港口服務業務，目前服務質量已經得到客戶的肯定。本集團未來將重點在該港區擴大服務範圍工作。

總體上判斷本集團未來港內服務業務前景為中性，但面臨的綜合營商環境會優於同行業。

關於本集團之物流服務：

為貫徹國家不斷加強進口固體廢物監管力度的要求，廈門海關從今年五月開始取消了三家原來在海滄港區外的進口固體廢物查驗場資格牌照，本集團設置在東渡港區和海滄港區的進口固體廢物查驗場全部在港區範圍內，能滿足海關監管要求，均得以繼續保留並正常營運。在沒有新的查驗場獲批前，本集團進口固體廢物代理業務面臨的市場競爭壓力會減輕。另外，隨著廢紙進口廠商批文的正常獲批，進口廢紙數量也已經趨於穩定。在此等背景下，二零一八年六月和七月，本集團進口固體廢物代理量分別為1,080箱和2,991箱（去年同期分別為882箱和1,132箱），已有明顯好轉。董事相信在今年下半年，該轉好狀況仍會持續。為了配合業務量的增加及市場需求，本集團也相應增購了適量的集裝箱牽引車和半掛車，充實陸地運輸的運載力，以短期內扭轉物流服務上半年虧損狀況。

經過努力，本集團擴大進口代理貨物的範圍工作也已經取得初步成效。截止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止的六個月總計代理非固體廢物數量為278個集裝箱，去年同期僅為50個集裝箱。

總體上判斷，除了前述有關國家新的固體廢物管理辦法之影響外，本集團未來的物流服務業務前景為正面。

關於本集團之汽車綜合服務業務：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以本集團現已擁有大量汽車為基礎，開展汽車綜合服務業務。本集團已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份成立廈門象興汽車服務有限公司，目前主營重型汽車的配件和輪胎銷售，長遠而言將拓展至汽車保險理賠代理、維修等汽車綜合服務業務。由於尚未取得土地，無法投資建設規範的倉儲展銷中心，本集團目前很難拿到主要汽車廠商的配件銷售一級授權，因此在市場銷售存在較大困難，尚無法達到預期。但經過努力，汽車服務業務已經基本實現盈虧平衡。未來在配備相應設施情況下，本集團仍將重點發展汽車綜合服務業務，進一步延伸集團業務範圍。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5	42,032	49,370	82,910	80,240
服務成本		(30,942)	(35,602)	(63,133)	(56,896)
毛利		11,090	13,768	19,777	23,344
其他收入	5	333	148	556	223
其他經營開支		(1,027)	(914)	(2,127)	(1,699)
行政開支		(4,546)	(4,370)	(9,125)	(7,761)
上市開支		—	(5,748)	—	(8,154)
除稅前溢利	6	5,850	2,884	9,081	5,953
所得稅	7	(1,847)	(2,504)	(3,274)	(3,894)
期內溢利		4,003	380	5,807	2,059
其他全面收益及虧損：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境外業務 的匯兌差額		36	12	(109)	202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4,039	392	5,698	2,261
以下應佔期內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4,003	380	5,807	2,059
以下應佔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4,039	392	5,698	2,261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仙)	9	0.40	0.05	0.58	0.27

隨附的附註構成本中期財務報告的組成部分。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32,216	31,864
流動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4,00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56,210	33,771
消耗品		3,435	99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603	26,734
		69,248	65,496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2	9,644	11,488
應付所得稅		1,748	1,498
		11,392	12,986
淨流動資產		57,856	52,510
淨資產		90,072	84,374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3	8,708	8,708
儲備		81,364	75,66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總權益		90,072	84,374

中期財務報告已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十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以下人士代為簽署：

程友國
董事

邱長武
董事

隨附的附註構成本中期財務報告的組成部分。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儲備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法定 盈餘儲備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換算儲備 人民幣千元	儲備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85	5,095	25,473	(3,492)	7,481	(827)	33,730	33,815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	2,059	—	2,059	2,059
換算中國境外業務的 匯兌差額	—	—	—	—	—	202	202	202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2,059	202	2,261	2,261
劃撥至法定盈餘儲備	—	377	—	—	(377)	—	—	—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85	5,472	25,473	(3,492)	9,163	(625)	35,991	36,076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8,708	7,553	57,425	(3,492)	15,582	(1,402)	75,666	84,374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	5,807	—	5,807	5,807
換算中國境外業務的 匯兌差額	—	—	—	—	—	(109)	(109)	(109)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5,807	(109)	5,698	5,698
劃撥至法定盈餘儲備	—	946	—	—	(946)	—	—	—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8,708	8,499	57,425	(3,492)	20,443	(1,511)	81,364	90,072

隨附的附註構成本中期財務報告的組成部分。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		
經營(所用)/產生的現金	(14,857)	4,198
已付稅項	(3,024)	(3,166)
經營活動(所用)/產生的現金淨額	(17,881)	1,032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付款	(3,203)	(6,668)
處置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4,000	—
投資活動產生的其他現金流量	62	7
投資活動產生/(所用)現金淨額	859	(6,66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17,022)	(5,629)
於一月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6,734	8,608
外幣匯率變動影響	(109)	202
於六月三十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603	3,181

隨附的附註構成本中期財務報告的組成部分。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二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間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地址分別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及香港銅鑼灣告士打道255至257號信和廣場3樓3室。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本中期財務報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包括遵守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其已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十日獲授權刊發。

中期財務報告乃根據二零一七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的相同會計政策編制，惟預期於二零一八年度財務報表中反映的會計政策變動除外。會計政策變動的詳情載於附註3。

編制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的中期財務報表要求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以影響政策的應用及資產及負債，收入及開支的年度報告金額。實際結果可能與這些估計不同。

中期財務報告包含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選定的解釋性說明。附註包括對自二零一七年年末財務報表以來對了解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表現重大變動的事件及交易之解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及其附註並不包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制的整套財務報表所需的全部資料。

中期財務報告未經審核，但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a) 概覽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於本集團的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當中與本集團財務報表相關的修訂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入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a) 概覽(續)

本集團並無應用任何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準則或詮釋，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修訂「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除外，其已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同時被採納。

會計政策變更的詳情如下。本公司董事認為採納該等新準則或詮釋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財務業績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b)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修訂「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它規定了識別和計量金融資產，金融負債和一些買賣非金融項目的合同的要求。

(i)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分類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金融資產分為三個主要分類類別：按攤銷成本，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這些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持有至到期投資，貸款及應收款項，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資產的分類乃基於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及其合約現金流量特徵。

本集團持有的非股權投資分為以下計量類別的其中之一：

- 如果投資是為了收取僅代表本金和利息的合同現金流量而持有的，則攤銷成本。投資的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 回收，如果投資的合同現金流量僅包括本金和利息的支付，並且投資是其目標乃通過收取合同現金流量和銷售來實現之商業模式中持有的。公允價值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但預計信用損失，利息收入(以實際利率法計算)和匯兌損益確認除外。當終止確認投資時，其他綜合收益中累計的金額從權益回收至損益；或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如果投資不符合按攤餘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回收)計量的標準，則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包括利息)在損益中確認。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i)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分類(續)

股權證券投資被歸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除非股權投資不是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並且在初始確認投資時，本集團選擇指定該投資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非回收)，因此隨後的公允價值變動將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這種選擇是在逐個工具的基礎上進行的，但只有在發行人的角度符合股權的定義時才可以進行。如果進行此類選擇，其他綜合收益中累計的金額將保留在公允價值儲備(非回收)中，直至投資被處置為止。在處置時，公允價值儲備(非回收)中累計的金額轉入留存收益，並不會通過損益回收。股權證券投資的股息，無論是否歸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非回收)，均在損益中確認為其他收入。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在主體為標準範圍內的金融資產合約中嵌入的衍生工具並非與主機分開。相反，評估混合工具作為整體進行分類。

所有金融負債的計量類別保持不變。所有金融負債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賬面值並未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初步應用所影響。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未有指定或取消指定任何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ii) 信貸損失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以預期信貸損失(「預期信貸損失」)模型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已產生虧損」模型。預期信貸損失模型要求持續衡量與金融資產相關的信用風險，因此較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已發生損失」會計模型更早地確認預期信貸損失。

本集團應用新的預期信貸損失模型於以下項目：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和現金等價物以及貿易和其他應收款);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界定的合約資產;和
- 應收租賃款。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包括債券基金單位，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股本證券，指定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證券(非回收)及衍生金融資產，均不受預期信貸損失之評估。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ii) 信貸損失(續)

預期信貸損失的計量

預期信貸損失是信用損失的概率加權估計。信貸損失按所有預期短缺現金的現值(即根據合約應付集團的現金流量與集團預期收到的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計量)。

對於未提取的貸款承諾，預期短缺現金以(i)如貸款承諾持有人提取貸款應支付本集團的合同現金流量與(ii)本集團預計因提取貸款將收取的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計量。

如果貼現的影響重大，則使用以下貼現率貼現預期短缺現金：

- 固定利率金融資產，貿易和其他應收款以及合同資產：初始確認時確定的實際利率或其近似值；
- 浮動利率金融資產：當前實際利率；
- 應收租賃款項：計量應收租賃款時使用的貼現率；
- 貸款承諾：針對現金流量特定風險調整的當前無風險利率。

估計預期信用損失時考慮的最長期限是本集團面臨信用風險的最長合同期。

在計量預期信用損失時，本集團會考慮可用無需過多的成本或努力之合理且可支持的信息，包括過去事件，當前狀況和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信息。

預期信用損失是通過以下其一基礎計量：

-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這些是預計在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造成的損失；和
- 終身預期信用損失：這些是預期由預期信用損失模型適用的項目之預期壽命內的所有可能的默認事件導致的損失。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ii) 信貸損失(續)

預期信貸損失的計量(續)

貿易應收款項，應收租賃款項及合約資產的虧損撥備總是以等於終身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這些金融資產的預期信用損失使用基於本集團之歷史信貸損失經驗的撥備矩陣進行估算，並根據債務人特有的因素，以及對報告日期的當前和預測的一般經濟狀況評估進行調整。

對於所有其他金融工具(包括已發行的貸款承諾)，本集團確認相當於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的損失準備金，除非自初始確認以來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顯著增加，在這種情況下，損失準備金計量等於終身ECL的金額。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在評估金融工具(包括貸款承諾)的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本集團比較報告日期與初始確認之日的違約風險。在進行此重新評估時，當(i)借款人在本集團採取回收行動如變現抵押品(如果有的話)不可能全額支付其對本集團的信貸義務時;或(ii)該金融資產逾期90天，本集團將視為發生違約事件。本集團考慮合理且可支持的定量和定性信息，包括無需過多的成本或努力可取得之歷史經驗和前瞻性信息。

在評估自初始確認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時會特別考慮以下信息：未能在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或利息；

- 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內部信用評級(如果有)有實際或預期的顯著惡化
- 債務人經營業績有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和
- 技術，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的現有或預測變化，對債務人履行其對集團義務的能力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對於貸款承諾，為評估預期信用損失而初始確認的日期被視為本集團成為不可撤銷承諾的一方的日期。在評估自初始確認貸款承諾以來是否有重大信用風險增加，本集團考慮貸款承諾所涉及的貸款發生違約風險之變化。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ii) 信貸損失(續)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續)

根據不同金融工具的性質，對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的評估是在單獨或集體基礎上進行的。當在集體基礎上評估時，金融工具根據共有之信用風險特徵進行分組，例如過期狀態和信用風險評級。

預期信用損失在每個報告日被重新計量以反映自初始確認以來金融工具信用風險的變化。預期信用損失金額的任何變動均確認為減值損益。本集團確認所有金融工具的減值損益，並通過損失準備金賬戶對其賬面金額進行相應調整；但以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回收)計量的債務證券投資除外，其損失準備在其他全面收益及累計公平值儲備(回收)中確認。

信貸減值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之計算基礎

利息收入乃根據金融資產的賬面總額計算，惟金融資產需要信貸減值的情況下，利息收入乃根據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即賬面值總額減虧損撥備)計算。

在每個報告日，本集團評估金融資產是否有信用減值。當一項或多項事件對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產生不利影響時，金融資產即需有信用減值。

金融資產信用減值的證據包括以下可觀察事件：

- 債務人的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例如違約或拖欠利息或本金付款；
- 借款人很可能會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組；
- 對債務人產生不利影響的技術，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發生重大變化；或
- 由於發行人的財務困難造成活躍證券市場的消失。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ii) 信貸損失(續)

註銷政策

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或合同資產的賬面總額在沒有實際可收回展望的情況下予以註銷(部分或全部)。一般情況是當本集團確定債務人沒有資產或收入可以產生足夠現金流以償待註銷之金額。

先前已撤銷的資產的後續回收於收回發生期間確認為損益減值撥回。

(c)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本公司董事認為，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財務業績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d)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22 號，外幣交易及預先代價

該詮釋為確定「交易日期」提供了指導，目的是確定在初始確認實體收到的交易或相關資產，費用或收入(或部分收益)時使用的匯率或以外幣支付預付款。

該詮釋澄清「交易日期」是初始確認因支付或收到預付對價而產生的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的日期。如果在確認相關項目之前有多個付款或收據，則應以這種方式確定每筆付款或收據的交易日期。採納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22 號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財務業績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4. 分部報告

本集團的經營分部按向本集團的主要營運決策者(同時擔任所有經營附屬公司董事的本公司董事)(「主要營運決策者」)匯報的資料以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而釐定，並專注於所進行服務的類型。董事定期審核按(i)進出口代理服務；(ii)陸地集裝箱運輸服務；(iii)港內後勤服務；及(iv)港內集裝箱運輸服務劃分的收益及業績分析。

由於資料並非定期就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的目的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匯報，故概無呈列分部資產及負債。

有關上述分部的資料匯報如下。

(a) 收益之分類

按主要產品或服務線分類之客戶合約收益如下：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進出口 代理服務 人民幣千元	陸地集裝箱 運輸服務 人民幣千元	港內後 勤服務 人民幣千元	港內集裝 箱運輸服務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15號範圍內之 客戶合約收入： 按主要產品或服務線 之收入分類						
- 外部收入	24,111	9,081	19,978	27,792	1,948	82,910
- 分部間銷售	—	—	—	—	1,432	1,432
	24,111	9,081	19,978	27,792	3,380	84,342
對賬：						
抵銷分部間銷售						(1,432)
總收入						82,910
業績						
分部業績	2,999	(398)	9,228	7,563	385	19,777
其他收入						556
其他經營開支						(2,127)
行政開支						(9,125)
除稅前溢利						9,081

4. 分部報告(續)

(a) 收益之分類(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進出口 代理服務 人民幣千元	陸地集裝箱 運輸服務 人民幣千元	港內後 勤服務 人民幣千元	港內集裝 箱運輸服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15號範圍內之					
客戶合約收入：					
按主要產品或服務線					
之收入分類					
- 外部收入	34,070	9,911	15,274	20,985	80,240
- 分部間銷售	—	—	—	—	—
	34,070	9,911	15,274	20,985	80,240
對賬：					
抵銷分部間銷售					—
總收入					80,240
業績					
分部業績	7,648	1,280	6,522	7,894	23,344
其他收入					223
其他經營開支					(1,699)
行政開支					(7,761)
上市開支					(8,154)
除稅前溢利					5,953

經營分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業績指各分部所賺取的溢利，當中並未分配其他收入、其他經營開支、行政開支、上市開支及融資成本。此乃就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的目的向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匯報的方法。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4. 分部報告(續)

(b) 其他分部資料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進出口 代理服務 人民幣千元	陸地集裝箱 運輸服務 人民幣千元	港內後 勤服務 人民幣千元	港內集裝 箱運輸服務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添置非流動資產	—	2,820	—	4	379	3,203
折舊	—	(1,129)	—	(1,302)	(420)	(2,851)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進出口 代理服務 人民幣千元	陸地集裝箱 運輸服務 人民幣千元	港內後 勤服務 人民幣千元	港內集裝 箱運輸服務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添置非流動資產	—	2,706	—	3,626	336	6,668
折舊	—	(703)	—	(761)	(340)	(1,804)

(c) 主要客戶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客戶A(附註i)	32,555	21,460
客戶B(附註i)	12,731	12,110
客戶C(附註ii)	24,146	19,560

(i) 來自港內後勤服務及港內集裝箱運輸服務的收益

(ii) 來自進出口代理服務及陸地集裝箱運輸服務的收益

來自上述客戶A至C各自的收益分別佔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收益百分之十或以上。

4. 分部報告(續)

(d) 地理資料

由於本集團的經營活動均於中國進行，故概無呈列本集團按地理位置劃分的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及非流動資產分析。本集團於中國進行之經營活動之財務表現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82,910	80,240
服務成本	(63,133)	(56,896)
毛利	19,777	23,344
其他收入	556	223
其他經營開支	(1,987)	(1,699)
行政開支	(7,427)	(6,617)
經營所得溢利	10,919	15,251
融資成本	—	—
來自中國經營活動的除稅前溢利	10,919	15,251

來自中國經營活動的除稅前溢利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的除稅前溢利的對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來自中國經營活動的除稅前溢利	10,919	15,251
中國境外的行政開支	(1,698)	(1,144)
其他經營開支	(140)	—
上市開支	—	(8,154)
除稅前溢利	9,081	5,953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5. 收益及其他收入

本集團的主要活動為提供進出口代理服務、陸地集裝箱運輸服務、港內後勤服務及港內集裝箱運輸服務。

收益之分類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範圍內之				
客戶合約收入：				
按主要產品或服務線分類				
進出口代理服務收入	10,436	23,380	24,111	34,070
陸地集裝箱運輸服務收入	4,531	5,090	9,081	9,911
港內後勤服務收入	10,436	8,798	19,978	15,274
港內集裝箱運輸服務收入	14,681	12,102	27,792	20,985
其他	1,948	—	1,948	—
	42,032	49,370	82,910	80,240
其他來源之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10	2	62	7
政府補助	152	104	152	104
租金收入	171	42	342	77
雜項收入	—	—	—	35
	333	148	556	223

由於本集團的經營活動均在中國進行，故並無披露任何地理分析。本集團並無按收入確認時間去分類與客戶簽訂合同的收入。

6.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經扣除／(抵免)以下各項後達致：

(a)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14,838	10,734	28,582	19,290
養老保險	653	527	1,262	968
其他社會保險	563	475	1,096	890
僱員福利	15	166	82	310
	16,069	11,902	31,022	21,458

(b) 其他項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核數師酬金	—	837	—	996
消耗品成本	4,974	2,624	7,919	5,097
折舊	1,430	944	2,851	1,804
上市開支	—	5,748	—	8,154
有關物業的經營租賃收費	733	830	1,747	1,630
匯兌虧損淨額	(131)	3	7	3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7.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的所得稅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的所得稅指：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1,847	2,504	3,274	3,894

本集團須按實體基準就自成員公司註冊及經營所在地產生或取得的溢利繳納所得稅。

由於本集團於期內概無在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此概無於財務報表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稅率為25%。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毋須繳納任何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所得稅。

於各期間末，本集團概無重大未撥備遞延稅項。

8. 股息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概無派付或宣派股息，自報告期末起亦無建議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

9.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的計算乃基於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以下日期止三個月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盈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本公司 擁有人應佔期內盈利	4,003	380	5,807	2,059

	截至以下日期止三個月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股份數目				
於期初已發行普通股	1,00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
資本化發行的影響	—	740,000,000	—	740,000,000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000,000,000	750,000,000	1,000,000,000	750,000,000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數目乃按資本化發行已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生效之假設釐定。

b) 每股攤薄盈利

兩個期間均無已發行攤薄潛在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產生總成本人民幣3,203,000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18,904,000元)。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31,483	18,805
票據應收款項	12,331	8,600
貿易及票據應收款項總計(附註a)	43,814	27,405
減：呆賬撥備	—	—
	43,814	27,405
按金	2,467	2,317
預付款項	7,837	1,844
其他應收款項	860	646
其他可收回稅項	1,232	1,559
	56,210	33,771

附註：

a) 分別按提供服務日期及相關票據發行日的貿易及票據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於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至30天	19,555	14,429
31至60天	8,245	3,656
61至90天	7,799	2,455
超過90天	8,215	6,865
	43,814	27,405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附註：(續)

b) 尚未減值之貿易及票據應收款項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尚未逾期或減值的貿易及票據應收款項達人民幣42,829,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7,367,000元)。該等結餘與擁有良好信貸質素的客戶有關。

下表為於報告日期逾期惟尚未減值的貿易及票據應收款項賬齡分析：

	於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1至30天	731	38
31至90天	95	—
超過90天	159	—
	985	38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逾期惟尚未減值的應收款項與多名於本集團中有良好記錄的獨立客戶有關。基於過往經驗，管理層認為，由於信貸質素概無重大變動，而結餘乃被視為可悉數收回，故毋須就該等結餘作出減值撥備。

於各報告期末後，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逾期惟尚未減值的應收款項已悉數或大部份結清。本集團概無持有該等結餘的任何抵押品。

1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附註a)	3,731	3,447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966	1,331
應付薪金	4,947	6,057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9,644	10,835
其他應付稅項	—	653
	9,644	11,488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續)

附註：

a)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於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至60天	3,558	3,351
61至90天	50	4
91至180天	44	48
超過180天	79	44
	3,731	3,447

13. 股本

本公司股本變動的詳情如下：

	每股面值 港元	股份數目	股本 港元	
法定普通股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0.01	30,000,000	300,000	
增加法定股份	0.01	3,970,000,000	39,700,000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二零一七年七月一日、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0.01	4,000,000,000	40,000,000	
	每股面值 港元	股份數目	金額 港元	金額 人民幣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及二零一七年七月一日	0.01	10,000,000	100,000	85,346
資本化發行	0.01	740,000,000	7,400,000	6,445,289
發行普通股	0.01	250,000,000	2,500,000	2,177,463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0.01	1,000,000,000	10,000,000	8,708,098

14. 承擔及安排

經營租賃承擔

- (i)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須於下列日期應付：

	於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一年內	2,302	2,611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3,512	4,442
超過五年	812	1,219
	6,626	8,272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租賃物業，以作辦公室及若干港內地盤。租賃一般初步為期兩至十五年，於重新磋商所有條款後可選擇重續租賃。概無租賃包括或然租賃。

- (ii)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出租若干汽車。租賃經磋商後為期介乎一至六年。概無該等租賃包括或然租賃。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汽車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項下應收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於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一年內	96	96
一年後惟五年內	24	72
	120	168

15. 重大關連方交易

除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告其他部分所披露的資料外，本集團及本公司已與關連方訂立以下交易：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5. 重大關連方交易 (續)

(a)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包括附註6(a)所披露向本公司董事支付的金額)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短期僱員福利	809	665
離職後福利	57	11
	866	676

(b) 財務擔保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程友國先生已就日後任何可能向本集團申索的社會保險提供個人擔保。

16.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修訂本、新訂準則及詮釋的可能影響

多項修訂本及新訂準則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提早應用；然而，本集團於編製本中期財務報告時並無提早採納任何新訂或經修訂準則。

本集團訂有以下更新以說明已頒佈但尚未生效而可能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的新訂準則的可能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如二零一七年年報財務報表所述，目前集團將租賃分為融資租賃和經營租賃，並根據租賃分類以不同方式對租賃安排進行會計處理。一旦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受實際權宜方法的規限，本集團作為承租人將以類似於現有融資租賃入賬的方式入賬，即按最低日後租賃款項的現值確認及計量租賃負債，及於租約開始日期確認相應的「使用權」資產。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主要影響本集團作為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租賃承租人的會計處理，而該等項目目前歸類為經營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本集團已決定不於其二零一八年綜合財務報表提早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其他資料

其他資料

中期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

購買、銷售或贖回本公司股份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股份。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條款不較 GEM 上市規則第 5.48 至 5.67 條所載規定交易準則寬鬆的操守守則。本公司對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並不知悉董事於截至本報告日期，出現任何不遵守規定交易準則及有關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之情況。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的權益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及彼等的聯繫人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下列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52 條須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權益或淡倉：

本公司的股份好倉

主要股東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有的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權益的 百分比
程友國先生（附註 1）	受控法團權益	562,500,000 股	56.25%

附註：

1. 程友國先生擁有權益的股份包括程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榮興創投有限公司所持有的 562,500,000 股股份（程先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當中擁有權益）。

其他資料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7 及第 8 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當作或視作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須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52 條存置的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 GEM 上市規則第 5.46 至 5.67 條所載董事進行交易的規定準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股份的權益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在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2 及第 3 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或須載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36 條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主要股東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有的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權益的 百分比
榮興創投有限公司（附註 1）	實益擁有人	562,500,000 股	56.25%
黃美麗女士（附註 2）	配偶權益	562,500,000 股	56.25%

附註：

1. 榮興創投有限公司是由程友國先生全資擁有。
2. 黃美麗女士為程友國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黃女士被視為於程先生擁有權益的 562,500,000 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人士於本報告日期在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2 及 3 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

購買股份或債券的安排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可藉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券而獲得利益。

董事於重大合約的權益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董事概無直接或間接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所訂立且對本集團業務屬重大之合約中擁有重大實益權益。

競爭利益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董事並不知悉董事、控股股東、管理層股東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之任何業務或權益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亦無知悉任何該等人士與本集團具有或可能具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慣例

董事認為，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原則並遵循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合規顧問權益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6A.19條，本公司已委任中州國際融資有限公司(「中州國際融資」)為合規顧問。中州國際融資(作為本公司的上市保薦人)已根據GEM上市規則第6A.07條宣稱其獨立性。惟有關股份發售的包銷協議項下所規定者外，中州國際融資及其任何聯繫人以及曾涉及向本公司提供意見的中州國際融資董事或僱員概無作為保薦人曾經或可能因股份發售而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其他公司的任何證券(包括可認購該等證券的購股權或權利)中擁有任何權益。

其他資料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28條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根據董事會批准的職權範圍行事。董事會有責任確保公司設有有效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架構，包括針對重要業務流程的效能及效率、保護資產安全、保存妥善的會計記錄及財務數據的可靠性，以及如對比主要營運表現指標等非財務因素。董事會已授權審核委員會初步建立及維護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架構及本集團管理層的操守準則。審核委員會目前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鄭少山先生、何其昌先生及胡漢丕先生)組成。鄭少山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承董事會命
象興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程友國

香港，二零一八年八月十日

於本報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程友國先生及邱長武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何其昌先生、鄭少山先生及胡漢丕先生。

本報告將於刊登日期起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之「最新公司公告」頁內刊登最少七日。本報告亦將刊登於本公司網站 www.xxlt.com.cn。